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賴坤弘

電話：7995678#3059

電子信箱：laikh0617@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鳳山區正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333093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高雄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計畫
(55394834_11333093500A0C_ATTCH1.odt、55394834_11333093500A0C_ATTCH2.pdf)

主旨：檢送本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計畫」1份，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暨教師及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辦理。

二、認證重要資訊如下(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計畫)：

(一)報名時間：113年6月12日(星期三)13:30~16:00、113年6月13日(星期四)9:00~16:00，逾期恕不予受理。

(二)報名地點：高雄市左營區勝利國民小學(地址：81355高雄市左營區新下里南屏路1號，電話：(07)5522541轉711，教務處林主任)。

(三)報名方式：

1、採現場親自或委託報名。

2、依序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前面4項證件需備妥正本



和影本一份，正本驗後當場退還，影本交由承辦單位收存備查。

- (1)國民身分證（影印本貼至報名表背面）
- (2)教育部或成功大學臺灣語文測驗中心中高級以上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證書
- (3)最高學歷證件（畢業證書或肄業證書）
- (4)認證報名表（如計畫附件2）
- (5)切結書（如計畫附件3）

三、檢附旨揭認證計畫一份，同步公告於本局網站之「最新公告」。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幼兒園(全)、屏東縣政府教育處、高雄市立烏松幼兒園、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國小教育科、幼兒教育科(均紙本)

